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补充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 2020-075 号《关于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现对本次投资补充说明如下：

一、前述公告情况

公司拟与中青芯鑫致远（上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青致远”）和上海圆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圆融创投”）共同在上海临港设立上海飞人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85,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29%；中青致远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3.53%；圆融创投出资人民币 3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1.18%。

二、前述投资事项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合资公司尚处于筹备阶段，章程尚未签署，合资公司拟从事的业务包括：新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航空运输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等（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目前，合资公司的营业执照尚在办理中，尚未签署任何协议，亦未开展任何实质业务。

2、本项目由公司联合中青致远及圆融创投共同投资，以上海临港作为总部及研发基地，通过开展海外并购，拟收购美国、欧洲优质的高品质碳纤维组件项目。

截至目前，合资公司拟投资的海外并购标的尚未确定，公司认为美国、欧洲优质的高品质碳纤维组件项目未来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但项目目前尚无实质性进展，亦未签订任何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未来投资情况尚不明确，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3、公司目前主业系缝制设备及智能制造设备制造业，业务已涉足碳纤维装备的研

发与制造。本次投资是公司继开展碳纤维重大装备研发制造之后在碳纤维制造领域的又一重要布局，未来拟择机将高品质碳纤维组件项目引入国内落地发展，利用国内相对低廉的生产成本优势和新兴市场优势进一步做大做强。

尽管公司对碳纤维产业未来的发展前景看好，国外子公司具有一定的技术基础，但公司在国内尚缺乏相应技术储备和相关专业人员，合资公司亦在该领域经验不足，存在核心技术难以消化吸收以及销售和运营不及预期的风险。

4、根据约定，合作各方将于合资公司工商注册完成后的 18 个月内根据合资公司具体项目的用款进度完成出资。

截至目前，合资公司各方尚未明确具体的出资时间，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三日